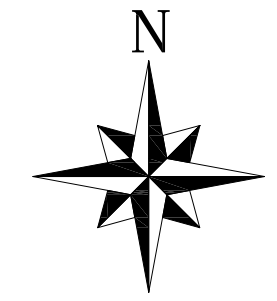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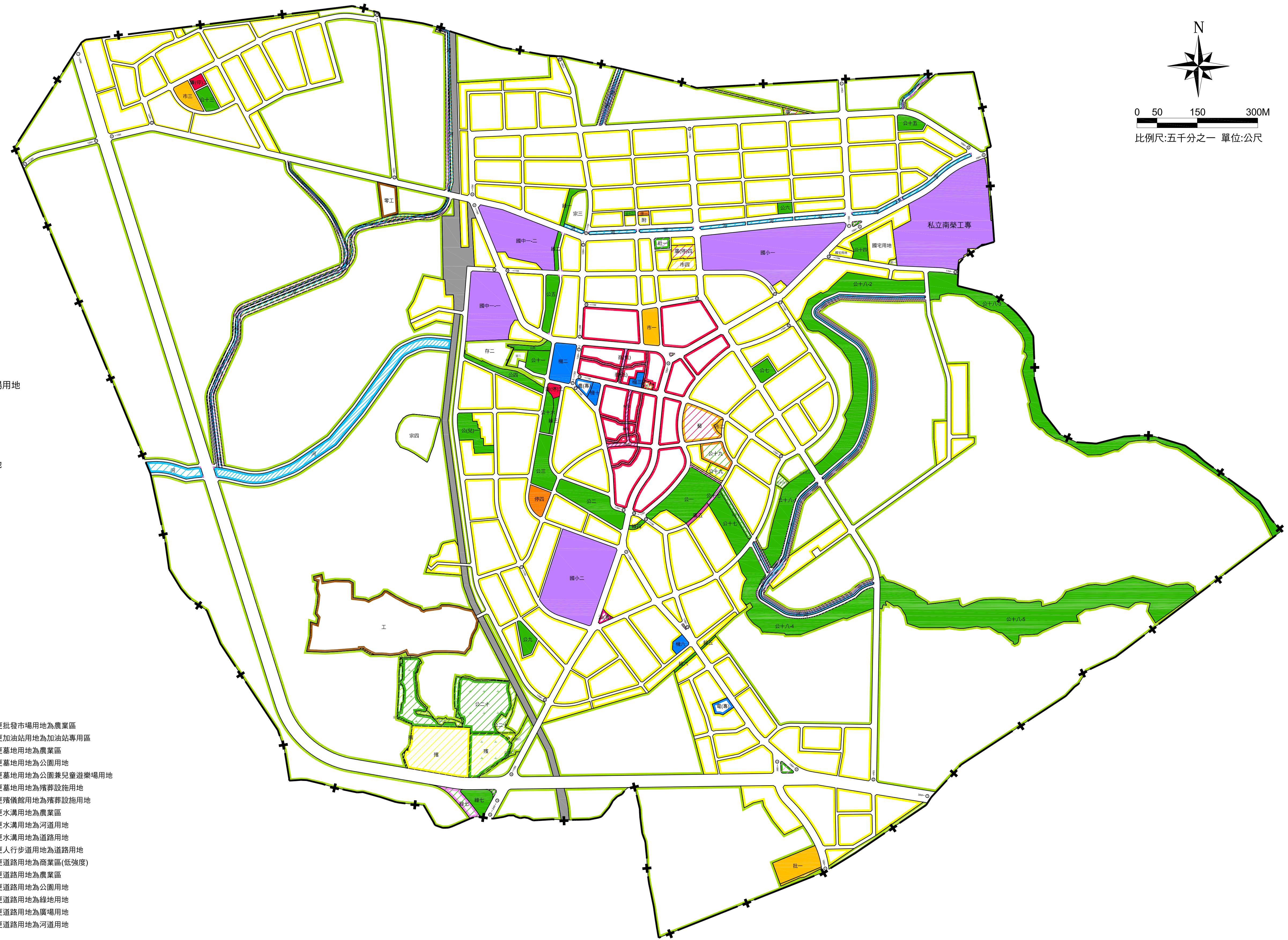


變更鹽水都市計畫(第三次通盤檢討)(含都市計畫圖重製)示意圖



0 50 150 300M
比例尺:五千分之一 單位:公尺



圖例

- | |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住宅區 | 公園用地 |
| 住宅區(附帶條件) | 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 |
| 商業區 | 綠地用地 |
| 工業區 | 市場用地 |
| 零星工業區 | 批發市場用地 |
| 農業區 | 停車場用地 |
| 保存區 | 廣場兼停車場用地 |
| 宗教專用區 | 鐵路用地 |
| 電信專用區 | 人行步道用地 |
| 農會專用區 | 道路用地 |
| 機關用地 | 計畫範圍 |
| 國小用地 | 附帶條件範圍 |
| 國中用地 | |

變更圖例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變更住宅區為公園用地 | 變更批發市場用地為農業區 |
| 變更住宅區為廣場兼停車場用地 | 變更加油站用地為加油站專用區 |
| 變更住宅區為市場用地 | 變更墓地用地為農業區 |
| 變更住宅區為河道用地 | 變更墓地用地為公園用地 |
| 變更住宅區為道路用地 | 變更墓地用地為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 |
| 變更商業區為保存區 | 變更墓地用地為殯葬設施用地 |
| 變更商業區為道路用地 | 變更殯儀館用地為殯葬設施用地 |
| 變更工業區為農業區 | 變更水溝用地為農業區 |
| 變更保存區為公園用地 | 變更水溝用地為河道用地 |
| 變更宗教專用區為保存區 | 變更水溝用地為道路用地 |
| 變更農業區為公園用地 | 變更人行步道用地為道路用地 |
| 變更農業區為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 | 變更公園用地為保存區 |
| 變更農業區為廣場用地 | 變更公園用地為道路用地 |
| 變更農業區為河道用地 | 變更兒童遊樂場用地為社教用地 |
| 變更農業區為道路用地 | 變更綠地用地為公園用地 |
| 變更農業區為殯葬設施用地 | 變更綠地用地為道路用地 |
| 變更農業區為人行步道用地(兼供自行車道使用) | 變更停車場用地為公園用地 |
| 變更機關用地為道路用地 | 變更市場用地為藝文設施用地 |
| 變更公園用地為保存區 | 變更道路用地為河道用地 |
| 變更公園用地為道路用地 | |
| 變更兒童遊樂場用地為社教用地 | |
| 變更綠地用地為公園用地 | |
| 變更綠地用地為道路用地 | |
| 變更停車場用地為公園用地 | |
| 變更市場用地為藝文設施用地 | |
| 變更道路用地為河道用地 | |

說明：1.圖面註明「附」字部分詳見計畫書內附帶條件內容。
2.凡本次未指明變更部分均應以原計畫為準。
3.依103年7月15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831次會議決議及臺南市政府水利局會簽意見(詳計畫書附錄三)，將水溝用地予以劃定為河道用地。